

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節約能資源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 98 年 3 月 18 日總務處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98 年 3 月 30 日總務會議審議通過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97 年 08 月 26 日台環字第 0970167713 號函配合推行並貫徹政府節能減碳政策，充分提高能源使用效益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節約用油：
 - (一) 各單位在公務車出勤時段，請儘量不申派用車，以減少公務車出勤次數。
 - (二) 非公務活動，不得使用公務車。
- 三、節約用水：
 - (一) 請隨手關閉水龍頭，如有漏水情事，請儘速通知總務處(組)維修，以減少用水流失。
 - (二) 水資源之回收利用，得併同污水處理設施進行。
- 四、節約用電：
 - (一) 照明系統。
 1. 路燈應加裝定時開關。
 2. 辦公室照明，請視實際需要開啟所需之照明，並拆除不必要之電燈電源啟動器。
 3. 走廊及通道照明，採用省電燈管並隔蓋開燈或減少燈管數。
 4. 劃分責任區，各樓權責單位請嚴格管制大樓燈光之開關，最後離開者，檢查並關閉該區之電燈。
 5. 加強宣導同仁及同學養成隨手關燈之習慣。
 - (二) 冷氣空調使用：冷氣開放時間及使用原則如下(有特殊狀況者，得臨時調整之)。
 1. 室外溫達 28°C 以上得使用冷氣，溫度設定於 26°C(含)以上，以節約能源，方可開機(除電腦機房、圖書館及因特殊需要者，不在此限)。
 2. 如因個別需要裝設者，開放時間不受限制，但每台冷氣機均加裝分電錶乙只，以核計電費。
 3. 辦公室內不得烹調，以減低空調負載。
 4. 冷氣使用後請隨手關閉電源，並請勿任意調整冷氣開關及出風口，以策安全。
 5. 冷氣機送風及回風口周圍，請勿放置妨礙氣流之障礙物。
 6. 開啟期間應每月定期清洗冷氣機(或空調設備)過濾網，以免過濾網太髒造成電力浪費。
 7. 下班前半小時請關閉空調主機，以節省空調用電。
 - (三) 其他:長時間不使用電腦時，在不影響正常運作情況下，請關閉電源，午休時間請關閉電燈及影印機等電源，降低熱量散發。
- 五、應注意配合事項：

- (一) 禁止住宿生使用違規電器品。
- (二) 各項設備均應愛惜使用，如因使用不當而致損壞時應負照價賠償之責。
- (三) 如發現水電、冷氣等設施損壞時請儘速填寫維修單，以便派員檢修。
- (四) 設備損壞原因，如係人為者，應照價賠償；如係自然損壞或無法追究責任，應填寫書面報告，經單位主管簽會相關單位並奉核後（學生部份則需經導師簽會學生事務處後），始可免除賠償責任。

六、本要點經總務會議通過，並陳請校長核准後公佈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